



■所址：116台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142巷11號 ■電話：02-89310462 ■網址：http://www.mofti.gov.tw ■中華郵政北台字第○六四三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印刷：炬暉企業有限公司 ■2917-5830

九十三年度財訓所辦理移轉訂價訓練暨國際性研討班回顧

為落實第四十次全國賦稅會報有關「建立跨國企業移轉訂價查核機制」之決議，今年以來，本部各稅務相關單位無不卯足心力，積極投入上開查核機制之規劃建置工作，包括：財政部成立專案規劃小組由賦稅署負責，台北市國稅局負責訂定「營利事業所得稅不合營業常規案件查核準則」，北區國稅局負責規劃建立「常規交易資料庫」，高雄市國稅局負責建立「選案機制」，而在財訓所部分則是負責規劃培訓此方面之專業查核人才。

由於移轉訂價查核制度屬於較複雜及特殊之國際租稅範疇，在國內為新的課稅議題，制度尚屬建立初期。惟因應我國整體租稅負擔的考量，對培育這方面國際租稅的專業查核人才有即時性需要，卻迫於師資的缺乏，因此，今年度財訓所辦理國際班的重點也就在此特定實務需求的議題上進行。

對目前國內稅務界同仁而言，此領域還是相當陌生。所以，財訓所在課程內容規劃上，採循序漸進方式進行，首先從基礎訓練開始，介紹OECD移轉訂價指導原則及各國法規架構，然後才進入到查核技巧，實務案例講解及語言訓練。

財訓所今年度針對本項議題開辦之訓練班包括：

(一)首先為建立移轉訂價的基本概念，針對各機關選定參與推動計劃之規劃人力施以基礎訓練，分別於93.2.24及93.4.13舉辦為期三天的「營利事業所得稅不合營業常規案件查核研討班」上、下期，由本部賦稅署第一組營利事業



所得稅及國際租稅相關業務同仁擔任，講授範圍從常規交易原則、移轉訂價方法、預先訂價協議、無形資產及集團內部服務、文件證明，至各主要國家法規介紹。

(二)接著於9.7至9.16舉辦為期十天的國際性「租稅協定及移轉訂價研討班」，參訓學員除本地各機關選定之專責查核人員外，並邀請亞洲稅務行政及研究組織(The Study Group on Asian Tax Administration and Research, 簡稱SGATAR)會員國官員包括紐西蘭、泰國、馬來西亞、越南、菲律賓及蒙古等十一位稅務官員來台，課程之進行安排中、外學員相互研討及交換各國施行移轉訂價制度之經驗。

(三)為加深對此議題之瞭解，賦稅署也特別洽請日本財務部國稅廳派遣兩位移轉訂價專家前來，為10.15至10.19期間在本所開辦的「日本財經研討班」講授日本的查核法規並分享實地查核的經驗及案例。

(四)目前在國際上透過各類型國際會議倡導OECD移轉訂價報告之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也在本所的邀請之下，派遣四位稅務專家(分別來自英、法、紐及瑞士等國)，分二階段來台授課，第一階段於7.26至7.30講授「租稅協定」，第二階段為11.15至11.19講授「移轉訂價」之議題。希望透過OECD國外專家的指導，可縮短制度建立初期時摸索的時間，對進入實際查核階段時，有所助益。

「移轉訂價查核制度的建立」為我國繼兩稅合一制度後，所得稅制邁向國際化及全球化另一重要議題。財訓所在今年配合法令政策開辦之「移轉訂價」課程僅是入門班階段，未來，將會繼續配合政策開辦查核進階班，並持續邀請國際具豐富查核經驗專家來台指導，以培育專業查核人才，協助提升查核技巧，讓我國移轉訂價查核制度步入正軌。



財稅人員訓練所專員 洪慧珊

的移轉訂價專家，國際談判經驗豐富。二位講座一起搭檔授課，非常注重與學員間之互動，他們對業務熟稔，課程進行呈現活潑生動，而私底下有著法國人的幽默風趣特質，所以獲得學員熱烈的回響。

可以感受到此次講座為課程內容的設計及教材的準備非常的用心，完全依據我國之需要而設計，主要為介紹常規交易原則及相關價格調整方法，並提供實務案例，透過小組分組討論凝聚共識，讓學員了解進行移轉訂價查核過程中可能面對的問題及該採取的步驟，將既有的理論概念印證於實務操作。這樣的演練方式，也讓學員將來在移轉訂價查核時更具信心。

財訓所今年度以「移轉訂價制度」為議題開辦之訓練課程，以本課程為最後壓軸，學員咸表示，這一年來在財訓所開辦的相關系列課程中，從無到有收穫豐碩，除衷心感謝財訓所外，希望未來財訓所能持續就本議題辦理進階性查核課程或類似性國際訓練課程，以讓本部同仁有較多的機會參與國際性訓練課程，培養國際觀及提升語言能力。

由於我國移轉訂價制度之建立，尚屬萌芽階段，目前國內因欠缺實務經驗豐富之師資，故須借助國外先進國家專家學者經驗。有鑑於此，財訓所於上(十一)月十五至十九日開辦之「國際租稅-移轉訂價研討班」，爭取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之支持，派遣具豐富查核經驗的稅務專家來台指導，希望對我國移轉訂價制度之建立及實務執行，提供有效助益。

此次OECD派遣來台之Mr. Richard及Ms. Sabine二位均是資深的稅務專家，Mr. Richard為英國人，目前任職於英國內地稅局國際事務部門，曾負責大型企業查審工作，在金融領域中對於資本市場、金融衍生性商品及貸放比例等查核經驗豐富，也因此對移轉訂價議題有深入的研究。Ms. Sabine為法國人，目前為致遠會計師事務所(巴黎)主管，負責「預先訂價協議」與「相互協議程序」的談判與規劃，同時也是OECD顧問，直接參與OECD非會員國外展工作，曾擔任歐盟所贊助之「俄羅斯稅務行政專案」



陳總統接見本屆APEC領袖會議我國代表團財政部林部長等人

陳總統水扁先生及呂副總統秀蓮女士於十一月二十五日上午接見本屆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領袖會議我國代表團團員財政部林部長等人。陳總統對於代表團團員的辛苦和努力，圓滿完成使命，順利在APEC各項會議中，提出台灣的主張和倡議，獲得各會員國對我國重視的表現，給予高度的肯定。

今年APEC領袖會議在智利聖地牙哥舉行，會議主題是「One Community, Our Future」，於十一月二十一日圓滿閉幕，二十一個會員國領袖會後共同發表宣言，誓言促進貿易及投資自由化、推動杜哈回合談判、支持自由貿易協定、反恐及打擊貪污。同時與會代表也宣示多項未來努力的方向，包括透過貿易及投資自由化促進發展、增進人類安全、建立良好管理制度及以知識為基礎的社會、支持反恐、採取具體措施斷

絕恐怖份子進入國際金融系統的管道與防制洗錢、支持防治愛滋病及禽流感等傳染病，以保護人類健康等等。另一方面，有鑒於國際油價持續飆漲，宣言中也誓言增強能源安全，維持亞太地區發展，以及打擊貪污腐敗，因為貪污是管理制度最致命的威脅，更會傷害投資與經濟發展。此外，我國代表團與俄羅斯簽署了有關俄方入WTO案的雙邊協議書，對台俄雙邊經貿實質關係的推展注入活水。另外我方也與菲律賓進行雙邊會談，深入交換雙方投資經驗等。

財政部林部長此次與參加會議的其他財長的會談，則著重於關稅合作和租稅協定，以促進雙方的貿易與投資。APEC各會員國及國際社會在會議後，都感受到我方的誠意與友誼，我國代表團參與本次APEC會議的成果可謂豐碩。

財政部秘書室 張國賢科長提供

林部長向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巡察委員

簡報財稅施政情形

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召集委員廖健男、林委員時機、馬委員以工、黃委員勤鎮、李委員友吉、郭委員石吉等一行，於十一月八日上午到財政部巡察業務，林部長率同三位次長、主任秘書及所屬一級機關單位首長與會，除向巡察委員簡報近一年來財稅業務的重要施政情形外，並就巡察委員關切詢問的議題分別予以答復。

林部長首先在業務簡報中對各位委員過去給予的指教和支持，表示由衷的感謝，並

希望在各位委員的建言之下，使財政業務不斷改進。林部長表示：財政部近一年來，積極執行中央政府總預算，在歲入部分，預算數（含追加預算數）為1兆3,495億元，截至本（九十三）年九月底止，累計實收數為1兆411億元，預算達成率77.37%；在融資財源部分，公債及賒借預算編列2,650億元，為



支應各項政務支出需要，已舉借2,083億元，另將視本年度實際收支情形再覈實移用歲計賸餘。此外，在國庫業務方面：積極落實推動「財政改革方

案」、強化公股管理、積極推動國營事業民營化、協助地方政府落實開源節流措施、並加強菸酒管理業務。在賦稅業務方面：明訂員工認股權課稅規定、加強查核綜合所得稅捐贈列舉扣除案件、廢續簡化綜合所得稅稽徵作業，以提高行政效率。在關政業務方面：配合自由貿易協定之洽簽，研擬修正「海關進口稅則」、簡化自由貿易港區貨物通關程序，促進物流業發展。在國有財產業務方面：則加強「國家資產經營管理委員會」之運作與效能、加強國有非公用財產之經營及管理績效。

巡察會議歷時二小時二十分，在廖健男召集委員及林部長的總結報告後圓滿結束。



陳常務次長樹 馬拉松常勝軍



財政部陳常務次長樹給人的印象是平易近人、並利用公餘修禪向佛的好長官，但在他溫文儒雅的外表下，卻潛藏著龐大的驚人能量。

陳次長最近在十一月二十日參加華南金控第一屆員工運動大會，在男子四百公尺長青組賽跑項目中勇奪金牌；不僅如此，陳次長還多次參加全程馬拉松比賽（42.195公里），在忙碌的工作中，仍能完成此長跑紀錄，令人印象深刻。

陳次長在答復記者時表示：當初是為了增強體力開始了慢跑運動，後來才在同好的慫恿之下，開始跑馬拉松。四年來已完跑了八次馬拉松長跑，體重也由八十多公斤減為現在的七十五公斤。陳次長又說：若馬拉松要跑得更好，未來必須繼續向六十八公斤的標準體重目標努力。每週至少二天的清晨四點左右，他都會和一群慢路同好一起在新烏山區晨跑，二小時約跑22公里，七點半再到辦公室上班。

陳次長並進一步開示：跑步和修禪都是一種修行，馬拉松跑得好是「動中靜」，而修禪修得好則是「靜中動」，都必須心定而為；如果「跑步或打坐時心亂就容易覺得腳痛」；處理公務也是一樣，在忙碌的工作中，如能心定心靜，自然耳清目明，條理分明，圓融無礙，令人茅塞頓開。

日本移轉訂價稅制的執行(2)

(接上期)

譯自日本國稅廳本所正明「移轉價格稅制的執行」/銘傳大學教授 陳合良

問題

1 適用於RP法之時，其要點如何？

適用RP法的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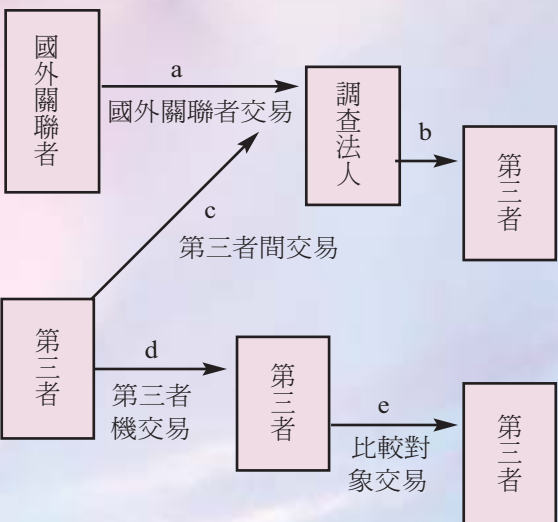
1. RP法的概要

- RP法以比較對象交易的銷貨毛利率，作為一般的利益率，由國外關聯者進貨的存貨產，從銷貨給第三者的價格，扣減一般利益率的金額，視為獨立企業間價格。
- 國外關聯交易為輸入交易的場合，多被採用。其理由為國內輸入批發業者所進行的交易，則成為比較對象交易，因依國內調查而較易於把握。
- 再者採用此一方法，多少有製品差異，縱使此項差異對價格有所影響，但是認定其差異對銷貨毛利率並無影響，則可適用之。

2. 印象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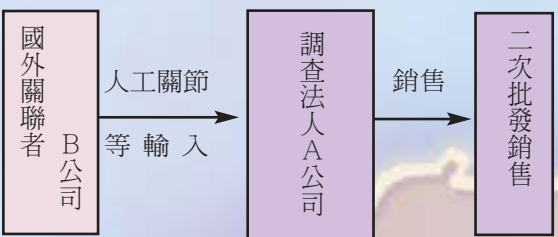
第三者間交易(CB或DE)有關之銷貨毛利率以 $[(b-c)/b]$ 或 $[(e-d)/e]$ 計算之。

問題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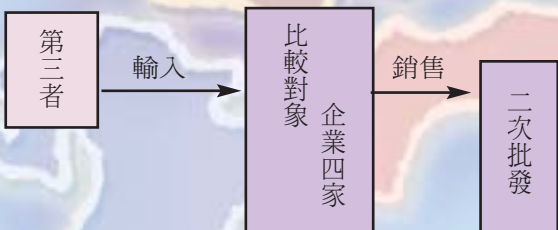


3. 本案例的印象

問題交易



比較對象交易(四公司平均)
人工關節等類似商品銷售



四家平均銷貨毛利率為50%

4. 追加事項

(假設)

於比較對象企業四家所公開的財務報表等，更進一步詳細檢討而認定如下的會計上差異。

①對於銷售費用在調查法人(A公司)，將計入銷貨成本。但E公司和F公司則列記在銷貨費用及一般管理費用。

銷售費用	E公司	F公司
	3	4

②進貨對象的長期契約為基礎，所支付契約金的攤銷費用及『契約金攤銷』在調查法人(A公司)計入銷貨成本之中，但E公司及G公司則記在銷售和一般管理費用。

契約金攤銷	E公司	G公司
	2	3

問題

1. 差異調整時，其要點為何？
2. 在本案例應有何種的差異之調整？

1. 差異的調整

問題交易(國外關聯交易)與比較對象交易之間，對價格或利益所影響的差異時，對此差異必要調整。

本案例中，E公司、F公司的銷售費用和E公司、G公司的契約金攤銷有關會計處理，各差異調整後的銷貨毛利率等即如下所示：

EFGH總平均

	110	105	95	90	100
銷貨收入	110	105	95	90	100
銷貨成本	55	50	45	50	50
銷售費用	3	4	—	—	—
契約金攤銷	2	—	3	—	—
修正銷貨成本	60	54	48	50	53
修正銷貨毛利	50	51	47	40	47
修正銷貨毛利率	45.5%	48.6%	49.5%	44.4%	47.0%

2. 所得移轉全額的計算

如上所述，在A公司的所得移轉全額如下：

A公司的銷貨金額	100
比較對象交易的銷貨毛利率(四公司)：W	0.47
A公司的銷貨毛利率：X	0.35
銷貨毛利率之差：y=w-x	0.12
所得移轉全額：v*y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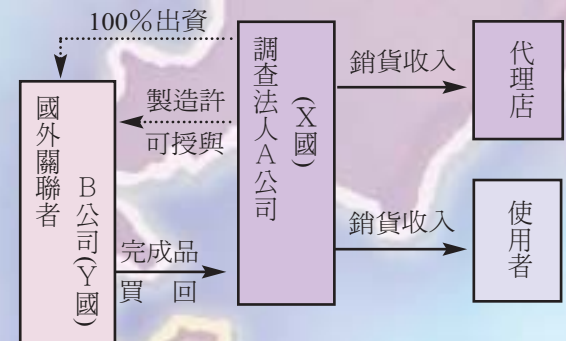
個案研析3

1. 案例說明

X國的A公司是Camera等電器機器製品的製造銷售公司。A公司具有獨自的「高感度Camera機能技術」的開發製造許可特許權。

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係使用此項技術的商品。在接受A公司製造許可的使用承諾的Y國100%名子公司製造。在B公司製造的「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

A公司買進其所全部完成的製成品，銷售給代理店或消費者。B公司的銷貨收入全部是此一產品的銷售。



A公司及B公司的損益狀況

	A公司(X國)	B公司(Y國)
銷貨收入	1000	100
銷貨成本	600	55
銷貨毛利	400	45
銷貨毛利率	40%	45%
銷管費用	220	5
營業利益	180	40
營業利益率	18%	40%

2. 所得移轉的可能性的檢討

(1) A公司及B公司的損益狀況

從A公司及B公司的損益狀況來推定，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交易兩公司利益分配狀況。假定A公司的B公司製成品(Video Camera)有關損益與A公司全體的利益率相同。

1. 首先，A公司在B公司製造的成品有關「銷貨成本」係100(B公司的銷貨收入為全部售給A公司，因此與A公司在B公司製造的成品有關的銷貨成本相等。
2. 另一方面，A公司全體的「銷貨成本」為600，因此「A公司全體」與「A公司的B公司製成品部份」之間的銷貨金額或銷管費用比率為「6:1」。
3. 因此，A公司的B公司製成品部份的營業利益推定為30。
4. 也因此，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在兩公司的推定利益分配為A:B=30:40=43%:57% 從事開發銷售的A公司，與依A公司技術為基礎，製造銷售的B公司兩者間，推定有較多機能在A公司完成，但此項推定利益分配，浮現B公司的利益較為過多。

(續第四版)

(接第三版)

推定利益分配

	A公司 (全體)	A公司(高感度特殊 Video Camera 部分 、推定值)	B公司 (全體)
銷貨收入	1000	*167	100
銷貨成本	600	100	55
銷貨毛利	400	*67	45
銷貨毛利率	40%	40%	45%
銷管費用	220	*37	5
營業利益	180	30	40
營業利益率	18%	18%	40%
百分比	-	43%	57%

註*係推定為全體的1/6。

(2) 另依公開data 與Y國的一般的製造業的平均營業利益率，10%以下是明確的事。則與具有所得移轉的可能性。

3. 假設

進行了資料收集或機能分析，則有如下的事實可判明：

- (1) 「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是僅有從A公司獲得製造許可使用承諾的B公司製造的「特殊的東西」，並無同種的第3者間的交易。
- (2) A公司「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製造許可，僅有B公司獲得使用承諾而已。
- (3) 在B公司製造的「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全部由A公司購買。再者，A公司的「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全部向B公司購入，也無從其他業者購買。
- (4) A公司與B公司_方，能產生超收益力的「重要無形資產」的存在，經予認定。

A公司：由「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及依銷售活動所獲得，A公司的商標權。

B公司：由新金型技術與獨自的生產技術所構成。

4. 比較法(基本3法)的檢討

- 由假設①、②無比較對象交易，CUP法無法適用。
- 由假設③無比較對象的再銷售業者，RP法無法適用。
- 由假設④能適用CP法的比較對象交易的尋出是困難的。

5. 其他計算方法的檢討

由假設4A公司和B公司雙方有『重要的無形資產』存在，能被認定因此應檢討RPS法(Residual Profit Split Method)的適用。

6. RPS法的適用之檢討

6-1 成為分割對象的營業利益之切開
從A公司和B公司的營業利益『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的交易』有關營業利益需切開出來。

- ①關於A公司『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的交易』有關銷貨收入即銷貨成本及銷管費用各為『170』『100』『34』。
- ②關於B公司其銷貨收入全部是『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的交易』有關者。

	A公司的切出損益	B公司的損益
銷貨收入	170	
銷貨成本	100	55
銷貨毛利	70	45
銷貨毛利率	41%	45%
銷管費用	34	5
營業利益	36	40
營業利益率	21%	40%

③成為分割對象的營業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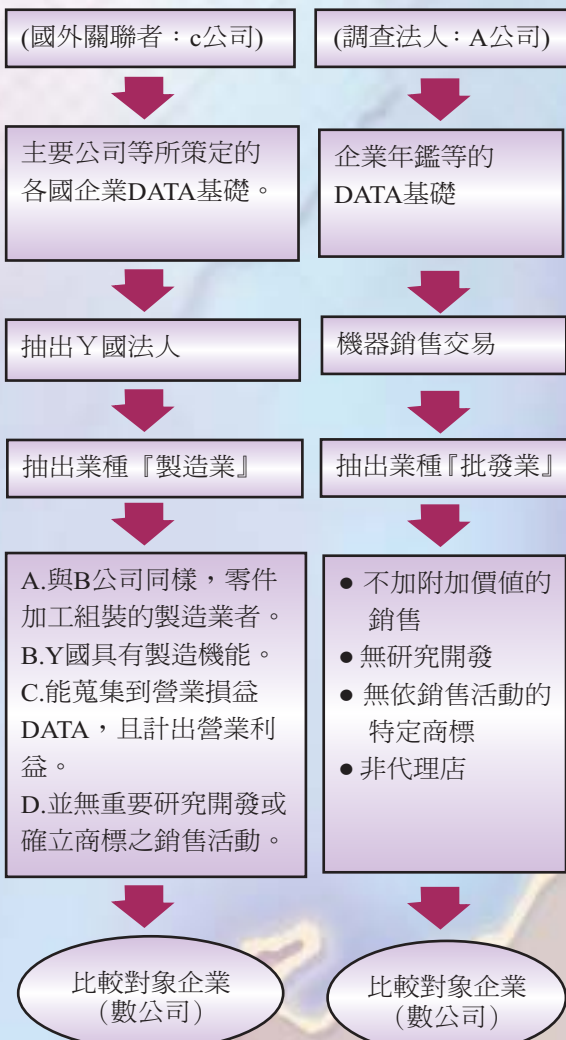
如上所述，成為分割對象的營業利益，為A公司36、B公司40的合計即76。

6-2 基本利益(正常利益)的計算

其次，比較對象企業有關『利益指標』的把握，將此作為基本利益而計算出之。

6-2-1 比較對象企業的抽出

從公開DATA按下列程序，作出比較對象企業為焦點



(注) 總費用係指『銷貨成本』與『銷管費用』的合計

6-2-2 基本利益的計算

(假設)

- ①A公司的無形資產(高感度Video Camera的製造特許技術及銷售活動，而得的商標)對銷貨有所影響。
- ②A公司的無形資產(新金型技術與獨自性生產技術)雖對銷售不影響，但依賴著製造成本的削減。

(A公司有關基本利益)

利益指標：銷售金額，營業利益率

1. A公司的無形資產對『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的銷售影響乃『依無形資產所生，A公司的超額利益』。即非正常利益(X)與

『未獲得非正常利益的成本(=高感度Video Camera特許技術的研發商標權，確立維持的銷售費)』的合計。

2. 為得非常規利益為『高感度Video Camera特許技術有關的研發費4.0，確立商標權，維持銷售費用為3.0』合計為7.0
3. A公司的基本利益(正常利益)為『其非常利益和其成本的合計額(=超額收益)扣減後的銷貨金額 [170-(x+7.0)]』乘於『比較對象企業的銷貨金額營業利益率5%』所計出者。
4. 有關A公司的基本利率
=[170-x+7.0]*5%=8.15-0.05x

(B公司有關公司基本利益)

利益指標：總費用營業利益率

1. B公司的無形資產對『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製造成本的影響，為『依獨自技術而削減的B公司製造成本』即由無形資產所產生的非常規利益(y)
2. B公司總費用中含有為獲非常利益的成本，為得『非常利益的成本』，乃『獨立生產技術有關的研發費用3.0』
3. B公司的正常利益，總費用加計非常規利益，扣除研發費後金額即[(55+5)+y-3]乘於『比較對象企業總費用營業利益率8%』所計出。
4. B公司有關正常利益
=[(55+5)+y-3]*8%=4.56+0.08y。

6-3 剩餘利益(非常規利益)的計算

其次，有關『重要的無形資產』貢獻度指標為基礎，分配剩餘利益。

- ①剩餘利益總額=分割對象利益-基本利益
= [76-((7.15-0.05x)+(4.56+0.08y))]=63.29+0.05x-0.08y
- ②有關『重要的無形資產』貢獻度指標
 - 『高感度特殊Video Camera的交易』有關『重要的無形資產』的形成要因，A公司和B公司的研究開發費。
 - A公司為確立商標權進行銷貨市場活動，銷售費用也應考慮。

	A公司	B公司
試驗研究費	4.0	3.0
銷售費用	3.0	-
合計	7.0	3.0
比率	70%	30%

③剩餘利率的分配

依各公司有關貢獻度指標(7:3)為基礎，作剩餘利益分配，在此分配給A公司的剩餘利益為『x』，分配給B公司的剩餘利益為『y』宜予以留意。

- A公司的剩餘利益：
(63.29+0.05x-0.08y)*70%=x
 - B公司的剩餘利益：
(63.29+0.05x-0.08y)*30%=y
- 將此方程式予以解出即
x=44.80=A公司的剩餘利益
y=19.20=B公司的剩餘利益
(A公司的基本利益=8.15-0.05x=5.9)
(B公司的基本利益=4.56+0.08y=6.1)

6-4 所得移轉額的計算

如上所述，A公司的所得移轉額為如下：

有關問題交易 當初營業利益(a)	基本利益 (b)	剩餘利益 (c)	所得移轉額 (b)+(c)-(a)
36	5.94	4.88	14.7

(全文完)

我國外僑課稅法令及實務(下)

(接上期)

台北市國稅局股長李心慧、稅務員宋香齡

但此項規定無論在學理上或實務上均造成極大的困擾。在學理上，因為各國無論採用屬地主義或折衷主義，對於非居住者都僅就境內所得來源課稅，而且對非居住者的所得，不再因居留期間的不同，而差別予以課稅。對於此項規定但書的反面解釋，對於居留九十天以上而不超過一百八十三天的非居住者，就其國外所得課稅，已含有屬人主義的色彩。另在稽徵實務上，亦產生難以說服納稅人的困擾。稅務人員基於職責所在，均要求納稅人提示國外所得證明文件。除可憑當地之稅務機關證明或簽證予以認定外，其檢送當地合格會計師及公證人之證明文件，亦應予以認定。外籍人士提出其自國外雇主取得勞務報酬數額之證明，係由當地會計師事務所簽證者，稽徵機關如無法確定該事務所之地位，納稅義務人應同時檢送該事務所所在地政府核發之開業證件影本，以憑認定(註6)。

〈案例〉：

美籍Mr.Brown受雇於美國之Super公司，該公司與台灣之某公司技術合作，派Mr.Brwon來台技術指導，Brown君於九十年度多次入出境，合計在台居留達一百零二天，離境時申報所得稅。

查核結果：經查明Brown君九十年度所得均由國外雇主所支付，全年度共計美金七萬四千元，Brown君提供美國政府核發之所得證明及其出入境資料供核，另查台灣某公司並未支付在台期間之其他報酬。故依所得稅法第八條規定，Brown君在台居留超過九十天，其在中華民國境內提供勞務而自境外雇主取得之勞務報酬，應依規定申報納稅，依美元與台幣九十年度之匯率1:33.75換算，並以其在台居留日數佔全年之比例，依稅率20%，計算其應納稅額為139,586元，其計算如下：

在台期間之所得 $74,000 \times 33.75 \times 102/365 = 697,931$ 元

應納稅額 $697,931 \times 20\% = 139,586$ 元

故若僅依183天來判定為非居住者，其國外來源所得原則上應不屬課稅範圍，其雖為我國所得稅法第八條第三項但書規定，屬於我國課稅範圍，惟常引起納稅人質疑及爭議。

(一) 扣繳所得：雖然各國對取得該國來源所得的非居住者課徵所得稅，但並沒有國際間公認的規範存在。但在各國界定居住者與非居住時，已意含其間性質不同，不宜相同課稅，通常各國僅對非居住者就其在境內取得所得課單一稅率。就理論概念分析，對於外國人課稅，並非稅率愈高愈好，因為短期內固然可以取得最大稅收或經濟地租，但是長時間還必須考慮稅率太高影響外資流入，可能對於經濟發展有不利的影響。另外，我國允許雙重國籍，且移民者進出國境也較為頻繁，如非居住者稅率偏低，將會誘使改變身分或居住地，以求規避稅負。因此對於目前非居住者的扣繳稅率是否適當，值得思考。

目前實施的扣繳稅率簡表如下：

表3 各類所得扣繳率表

所得類別	扣繳率	
	居住者	非居住者
1. 營利所得	免扣繳	個人:20%(產升13)或30%
2. 執行業務報酬	10%	20%
3. 薪資所得	1. 非固定薪資6% 2. 固定薪資:10%或按薪資所得扣繳稅額表	20%
4. 利息所得	1. 10% 2. 短期票券利息 20%	20%
5. 租賃所得權利金所得	10% 15%	20%
6. 競技競賽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	1. 15% 2. 政府舉辦之獎券中獎金，每聯獎額超過2,000元者，扣20%	1. 20% 2. 同左
7. 退職所得	減除定額免稅後按6%扣繳	減除定額免稅後按20%扣繳
8. 財產交易所得	申報納稅	按35%申報納稅
9. 自力耕作漁牧林礦所得	申報納稅	按35%申報納稅
10. 其他所得	免扣繳	20%
11. 抵押利息	申報納稅	按20%申報納稅
12. 國際運輸及承包工程事業依法按扣繳方式納稅者	--	25%(經財政部核准依營業收入10%或15%計算所得額)
13. 國外影片事業依法按扣繳方式繳納者	--	20%(依片租收入50%計算所得額)
14.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對境內之個人、法人、政府機關或金融機構放款之利息	按15%申報納稅	--

【註】：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二條規定之所得，每次應扣繳稅額不超過新台幣2,000元者，免予扣繳。對同一納稅義務人全年給付前項所得不超過新台幣1,000元者，除免扣繳外，並得免填扣(免)繳憑單。(僅居住者適用)

依據上列現行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三條及第六條規定，非居住者的股利所得扣繳30%，財產交易所得或自力耕作所得扣繳35%申報納稅。又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十三條規定，非居住者的股利或盈餘所得，如依華僑回國投資條例或外國人投資條例申請投資核准者，可以享受20%扣繳率的優惠。但按照目前稅率結構設算，所得總額在五百萬元以下者，採用結算申報的實質稅負較依30%扣繳稅率計算者為低。而所得總額在一百八十萬元以內者，採結算申報的稅負更輕於依20%扣繳稅率計算者。因此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十三條的優惠形同虛設，且可能稅負較重，同時讓非居住者享有選擇居住者結算申報的作法，也破壞所得稅法第二條區分居住者與非居住者不同課稅的精神。而對於財產交易所得及自力耕作所得，並無須課以重稅的理由，因此就其扣繳35%申報課稅，並不合理。綜觀其他國家扣繳稅率比較，大多數國家非居住者的扣繳稅率大多介於20%~25%，如有訂定租稅協定的，則扣繳率更低(註7)。由此可見我國目前對於股利盈餘扣繳30%，顯然較其他國家為高，此類扣繳率並不低，基於以上分析，若將扣繳稅率修改為一致20%，似更為合理。

(二) 非扣繳所得：另一項依所得稅法第七十三條第一項規定，非居住者如有非屬所得稅

法第八十八條規定扣繳範圍的所得，應於離境前辦理申報並依規定稅率納稅。這些非扣繳所得項目包括財產交易所得及證券交易所得，有賴納稅人誠實申報與通報資料勾稽，方能正確掌握，節省稽徵成本。若非居住者隱匿不報，或無通報資料可供勾稽，而所得稅為落後申報，通報資料更為落後，以致實際核定通知繳稅時，納稅人早已離境，造成稅收嚴重流失，現存非扣繳所得問題略述如下：

1. 現行財產交易規定，買賣房屋應由買受人提出完納契稅證明始能辦理過戶登記，但並未規定應納綜所稅後始准過戶。就國內居住者而言，由於必須將財產交易所得與其他所得於結算申報期限內合併申報，並無稅源流失之虞。但就短期居留的非居住者，可能已經離境，或委託代理人處理。按目前稽徵機關作業程序，只要是中華民國國民有職業者，即可為代理人，對於是否有擔保納稅的能力及意願，均不過問，因而導致欠稅案件及執行上的困難。針對此項缺失，財政部(73)台財稅第五三三三三號函曾規定外僑出售房屋時，契稅承辦單位應於受理的同時，將交易資料通報外僑綜所稅承辦單位，但因時間落後，稽徵實務尚亦屬較耗稽徵成本案件。另財產交易尚包括公司未發行股票，股東之股權轉讓及股份有限公司股東轉讓該公司擊發未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二條規定簽證之股票(註8)，其轉讓價格超過出資額部分亦屬財產交易所得；另如高爾夫球證之買賣，亦屬其問題之一，而該項更是許多外國人士藉以作為交易目標，許多高爾夫球證之持有者甚而從未入境過，其買賣完成，更無須繳納完綜合所得稅後才得交付之規定，故對其課稅之稽徵技術更是難上加難。

2. 緩課股票買賣，在現制下僅需繳交證券交易稅即可辦理過戶，以致稽徵機關無法正確掌握交易資料。且非居住者，因其身份特殊，即使人身處國外亦可移轉股份，因而疏於申報證券交易所得，致使稅收流失或造成巨額欠稅，有必要加強代徵人的相關責任。

基於上述分析，對於非居住者之非扣繳所得的稽徵，應加強相關上下游機關的連繫與機制。在非居住者出售房屋時，稅捐單位在受理契稅申報時，應先請納稅義務人先辦理財產交易所得申報並納稅後，再行開徵契稅，高爾夫球證之買賣亦同。而在非居住者出售非公開上市公司股份時，代徵人除代徵證券交易稅外，並應向當地稽徵機關之外僑單位通報登記後，方可完成代徵責任。

註6 依財政部六十二年九月六日台財稅第三六八二二號函，六十三年十月三十日台財稅第三七九四四號函規定
註7 鄭文輝、林建興，所得稅涉外課稅問題之研究(三)綜合所得稅涉外課稅問題，民國七十八年六月，頁十三。
註8 公司法第162條：「股票應編號，載明左列事項，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1.公司名稱2.設立登記或發行新股變更登記之年、月、日3.發行股份總數及每股金額4.本次發行股數5.發行人股票應標明發行人股票之字樣6.特別股票應標明其特別種類之字樣7.股票發行之年、月、日」

高雄市國稅局推廣 營業稅申報書媒體申報經驗談

高雄市國稅局三民稽徵所營業稅股長 歐陽峰

壹、前言

營業稅之稽徵業務於九十二年一月一日移撥至本局以來，各項業務中以稽徵所受理營業人營業稅申報申報書登錄工作，因移撥稽徵所登錄人力之不足，其影響最大；故如何運用營業人申報資料以簡化登錄人力之不足甚為重要。另虛設行號冒退稅案件日趨增多，虛設行號利用媒體申報無紙本資料可供查審之特性，大肆冒退營業稅款，如何於最短時間內，建構當期營業稅申報之進銷媒體資料庫，結合ABC退稅審核作業，挑選可疑案件列印進銷明細資料供服務區人員調帳查核，為本局全盤構思推廣營業稅申報書媒體申報之主要動機，特提出本報告，以拋磚引玉供稅務主管當局構思最佳之營業稅申報模式。

貳、本局推廣營業稅申報書媒體申報執行過程

一、本局推廣前有關營業稅媒體申報作業說明如下：

(一) 推廣前本局僅受理營業人「進銷項媒體申報」，且採集中收件之方式，於本局新興稽徵所九樓受理收件，收件期間為單月十四日下午及十五、十六日全天，收件時由各稽徵所派一員、資訊科二員、審三科一員支援集中收件。

(二) 收件時由資訊科人員當場檢核申報媒體資料，各稽徵所人員受理申報書紙本審核，並於申報書(二聯)上加蓋收件章，收執聯交營業人收存，申報聯由各稽徵所自行運回，交由營業稅股登錄人員，逐筆登錄申報書檔。

(三) 各稽徵所登錄人員自單月十五日起登錄營業人申報書，須於當月二十四日中午前登錄完畢，以利資訊科產出「營業稅查核正誤單」，以通知營業人釐正申報錯誤資料。

(四) 各稽徵所因移撥登錄人員不足，且登錄期限緊迫，故責成營業稅內勤資整人員申請登錄權限，共同執行申報書登錄工作。

二、本局推廣前營業稅申報作業之缺失說明如後：

(一) 登錄人力不足不只使得申報書登錄作業常有無法如期完成之虞，且往往導致登錄品質不佳而影響營業稅各項下游作業。

(二) 營業稅內勤資整人員原負責申報資料之審查，令其支援登錄工作，勢將影響審查虛設行號與不得扣抵憑證作業之品質。

(三) 媒體申報集中收件，造成營業人需集中於固定地點申報，未能讓營業人就近申報，無法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四) 推廣前媒體申報係採申報當期之磁片暫存於本局，由資訊科轉錄後，於次期申報時方交還營業人，除增加營業人磁片之消耗量，如磁片不慎遺失，也有營業人申報資料外流疑慮。

(五) 因現行僅進銷項媒體申報，其中包含全部進銷媒體、銷項部分媒體、進項部分媒體等三種，故媒體申報營業人之申報書、零稅率清單部分媒體之進銷項憑證(紙本資料)均需安排運送至各稽徵所，造成稽徵人力之浪費，其中以申報書紙本量最大。

(六) 現行已有台北市國稅局、台灣省南區國稅局採行「申報書及進銷項媒體申報」，但營業人多不配合辦理，分析其原因：前述各局採行之「申報書及進銷項媒體申報」作業模式，營業人除需當場等待檢核外，還需待稅捐機關事後印出申報書後再至稅捐機關領取(約需等待一週)，如請稅捐機關郵寄仍需等待成本，如遇有投標工程時，則緩不濟急，但採進銷項媒體申報時僅需繳交磁片與申報書紙本，當場可取得稅捐機關加蓋收件章之收執聯，僅需到稅捐機關一次辦結，無需第二次到局領取，故營業人多不採行其他區局推行的「申報書及進銷項媒體申報」。

三、本局先期規劃業務改進方案，其推展說明如下：

(一) 由資訊科發展「營業稅進銷明細及申報書媒體申報視窗版審核程式」分送營業人或於網站上免費下載，經由該軟體，營業人可製作媒體規格之申報書檔，並可以雷射印表機列印A 4大小申報書紙本內容。

(二) 先期測試(於九十二年五月申報時試辦)：於媒體申報集中收件處接受營業人採「申報書及進銷媒體申報」，資訊科審核人員於電腦檢核其資料相符後，即先行存檔至收件之個人電腦PC上，俟空檔期間傳輸至本局主電腦上(此類申報書檔檔案編號以M開頭以資識別)；營業人可於當場以雷射印表機列印A 4大小申報書內容之申報書收執交營業人，亦可先自行於家中列印A 4大小申報書，於申報時交收件人員加蓋收件章，此可節省營業人第二次蒞局取件之奔波，以加強為民服務品質、簡化作業流程；各稽徵所登錄人員對此類以雷射印表機列印A 4申報書無須再登錄申報書檔，如此可節省登錄人力(故收件人員需特別注意如營業人非採「申報書及進銷媒體申報」者，不可以雷射印表機列印A 4申報書辦理申報，需以現行套版紙申報書申報)。此項以列印A 4申報書申報之作業本局業於九十二年四月十日以財高國稅審三字第○九二○○一八二七三號函報請財政部核備。

四、本局為推展營業人營業稅採「申報書及進銷項媒體申報」，於九十二年五月五日下午由資訊科鄭科長、王股長與筆者親自拜訪高雄市稅務會計記帳代理業職業工會理事長黃明生先生，獲得其全面配合，並於九十二年五月八日下午至長谷大樓為其會員講解系統操作，黃理事長所轄之事務所於

九十二年五月十五日配合以「申報書及進銷項媒體申報」之方式申報計一八五家，其試辦情形如後：

(一) 資訊科發展之「營業稅進銷明細及申報書媒體申報視窗版審核程式」仍有一些需再改進事項。

(二) 申報書檢核每份約一秒、進銷項資料每一筆約○.○一五秒，一片滿載磁片檢核、下載平均於四十秒內完成，以現行DOS版檢核一片滿載磁片僅檢核進銷項約二十五秒鐘，故就營業人而言應可接受此類等待時間，因為採取申報書與進銷項於同一窗口辦理，營業人可免分別至申報書窗口及進銷項窗口兩次等待時間。

(三) 因其檢核後資料直接傳輸至電腦主機，除節省申報書登錄人力外，亦節省進銷項資料轉錄之人力。

五、經九十二年五月十五日於集中收件處測試成功，本局擬訂後續發展於七月申報時營業人採取「申報書及進銷項媒體申報」者可「跨區收件」，以創造「誘因」鼓勵營業人採取「申報書及進銷媒體申報」，至於未採取「申報書及進銷媒體申報」者則一律不得跨區收件，其推展程序如下：

(一) 資訊科於九十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前完成程式修改，並考量是否增加直接扣抵法附表檔案登錄程式，壓製成光碟並提供網路上下載軟體功能。

(二) 資訊科於九十二年六月中旬針對各會計師事務所及代理記帳業者展開教育訓練，建議設計進銷項資料磁片，於電腦教室教導其實際操作資料轉入、轉出作業，以專業教育加速本案推展。

(三) 本局於九十二年六月中旬召開「申報書及進銷項媒體申報跨區收件規劃會議」請各稽徵所主任、營業稅股長尋求共識，基於加強為民服務及創造「誘因」各稽徵所應全力配合，並應動員全所協助辦理，本局經洽台北市國稅局其跨區收件之經驗，該局對於一般案件仍由各服務區人員收件，跨區收件案件另設窗口，並於收件處設置紙箱，紙箱上註明稽徵所名稱，審查人員於申報書加蓋收件章後，責成營業人將紙本資料投入所屬稽徵所紙箱，以節省稽徵所分件人力；建議可利用各稽徵所服務股、綜所股、營所股服務櫃檯設立跨區收件櫃檯，並仿照本次綜所稅收件相互支援之模式，委由其他股人力支援。

(四) 資訊科於九十二年六月底前將各稽徵所營業稅承辦人及服務股、綜所股、營所股櫃檯之個人電腦PC內灌入「營業稅進銷明細及申報書媒體申報視窗版審核程式」，並展開教育訓練，教導營業稅服務區、內勤資整人員及服務股、綜所股、營所股支援收件人員執行檢核與申報書列印。

(上接第六版)

(五) 資訊科應發展申報書之收件章採取雷射直接列印，以避免另行加蓋收件章之時間延誤。

(六) 九十二年七月十日前各稽徵所應完成營業人申報動線規劃(大宗申報應另設專櫃收件，以免影響一般小件申報)，經分析建議各所應設立跨區收件之櫃檯數量如下：三民、苓雅、新興設六個收件櫃檯，鹽埕、前鎮、鼓山設四個收件櫃檯，左營、小港、楠梓設二個收件櫃檯；申報後紙本資料(繳款書、零稅率清單、非經海關證明文件)依稽徵所分別裝袋與公文交換之規劃。

(七) 資訊科應發展申報後各稽徵所自行列印媒體申報書申報聯之作業，其程式應考量依稽徵所、服務區、稅籍編號排序列印，以利資整人員排序裝訂歸檔。

六、經跨區收件實施後，本局取消集中收件作業(於九十二年九月申報時)，對只採取進銷項媒體申報之營業人，要求其依人工申報之方式至各服務區申報，以誘導其採「申報書及進銷媒體申報」，並於九十三年起不提供套版非碳式媒體申報401及403申報書，以強化其效益。

七、本案推行之效益評估如下：

(一) 節省登錄人力：本市採進銷項媒體申報之營業人計二萬九千餘家，約占本市自動報繳營業人百分之五十五，若其併採申報書媒體申報，以稽徵所登錄人員登錄速度，每件申報書約需兩分鐘，每年申報六期估算，將可節省登錄時間為三四九、六六八分。

(二) 節省本局物力：現行採媒體申報營業人本局另行提供非碳式連續報表套版紙申報書，該套版紙申報書每份0.6元，媒體申報家數計二萬九千餘家，每年申報六期，加計列印耗損約一.5倍，將可節省物力一五七、三五0元。

(三) 加強為民服務：營業人可就近跨區申報，將可節省至集中收件處時間，以高雄楠梓、小港頂點至集中收件處之路程三十分鐘，假設營業人平均分散於兩點路線上，故各營業人平均節省時間為十五分鐘，以現行媒體申報代理記帳業者計六四八家，避免營業人二次往返，每年申報六期估算，將可節省營業人時間一一六、六四0分。

(四) 其他效益：營業人申報磁片於檢核轉錄後當場歸還避免資料外流的可能性，提昇申報書登錄品質，避免短時間登錄大量申報書易造成登錄錯誤，增加內勤資整人員查核進項憑證時間，確實防範冒退稅案件發生，而本局於全國未推出此項措施，優先推出，將可突顯本局創新研究，融合納稅人需求及本局業務改進而達雙贏之優質策略。

參、執行成果

本局於九十二年七月試辦時因仍維持媒體申報集中收件處，故七月份申報僅八百餘家營業人採申報書媒體申報，然於九十二年九月份首次全面推行，營業稅媒體申報(含申報書檔)採跨稽徵所收件，並免費提供「營業稅進銷明細及申報書媒體申報視窗版審核程式」供營業人錄製申報書媒體檔與進銷項媒體檔，於九十二年九月十七日統計共二萬二千餘家營業人採

取申報書媒體申報，創全國第一；而本項作業改革能順利推行，首推高雄市稅務會計記帳代理職業工會及所屬會員鼎力相助，從測試資料蒐集、意見之提供工會均扮演極重要的角色，本局對該工會及所屬會員利用新聞稿對外表達謝意。

本項作業推行產生多項效益，就營業人而言：

- 一、節省營業人申報路程時間：因採跨稽徵所收件，營業人及會計事務所可就近申報節省車程。
- 二、增設收件窗口節省申報時間：以往集中收件處因囿於場地及設備僅能設置兩個媒體磁片收件窗口，本次作業因分散於各稽徵所故增設為三十六個收件窗口，節省申報時間。
- 三、節省取件時間：因採取當場列印A4規格申報書並由電腦直接列印收件章，免除營業人等待及第二次到所取件時間。
- 四、節省釐正媒體資料時間：於申報時當場審核媒體資料，如有錯誤立即列印錯誤清單，營業人可於釐正錯誤資料後，重新錄製磁片再至稽徵所審核傳輸，無須另將磁片送資訊科，節省釐正媒體資料時間，於本期申報時曾發生某家營業人磁片資料錯誤，依錯誤清單返回公司於十五分鐘釐正磁片重新傳輸完成釐正作業。

除上述對營業人有利之因素外，本作業對營業稅稽徵上更有重大之突破，分述如下：

- 一、節省稅務機關申報書登錄人力：以高雄市國稅局而言，將近百分之五十申報書免登錄，節省稽徵人力。
- 二、節省申報書交換、排序之人力：採本方案因申報書檔資料係於電腦上傳，各稽徵所於跨區收件申報結束後就地列印出申報書，將免除於實體分件運送之問題，且列印時可採取依營業人稅籍編號順序列印，節省資料排序之程序。
- 三、冒退稅之防治：虛設行號如採取媒體申報，因無紙本資料可供查核，查核人員較不易立即查獲，營業稅申報制度中，因媒體申報有關申報書紙本資料由營業稅服務區收件，媒體資料由資訊科人員收件，因媒體收件窗口不足，營業人常採取先行至服務區收件蓋章後，隔數日後(甚至拖到月底)方將媒體送至資訊科，依財政部解釋此類應以滯怠報處罰，然資訊科人員並無滯怠報開徵底冊與稅單，故多接受送件，其造成當月二十四日產出退稅清冊，然營業人進銷媒體檔尚未入檔，李文鑫冒退稅案，即採取申報書紙本載明巨額進項，進銷媒體檔為空檔的作業模式，令稅務機關防不勝防，然採取本項作業，稅捐機關可於申報期結束後即建立當期進銷項資料庫，以新平台BCI系統(選案系統)，查調出異常之營業人，結合新平台ABC退稅管制系統，提供查核人員可於退稅審查，並可直接調閱媒體檔，對可疑進項執行緩退詳查，以防治冒退稅。
- 四、不得扣抵進項稅額查核：部分不肖營業人利用媒體申報無紙本資料可供查核，提報一些不得扣抵進項稅額申報扣抵，採取本項作業，稅捐機關可於申報期結束後即建

立當期進銷項資料，以新平台BCI系統(選案系統)，可依進項發票營業人行業代碼，挑檔涉及交際費、酬勞員工、小客車之進項發票，以供查核人員查核不得扣抵進項稅額。

綜合前述，本局本次跨稽徵所媒體收件，創造出營業人與國稅局彼此雙贏的局面。

肆、檢討與建議

本局於九十二年期間推展申報書媒體申報試辦成功後，財稅資料中心採取本局發展之作業模式，於營業稅新平台上增設此項系統，經由外溢效果南區國稅局高雄分局接獲營業人採取申報書媒體申報方式之數量直線上升，然而本項作業推展必非本局最終之目的，其最終之目的是希望營業人全面進入營業稅網路申報之領域，如營業人採取網路申報除營業人無須浪費時間至稅捐機關送件，稅捐機關亦無須安排大批人力處理收件資料。因以往會計師或代理記帳業者所採取之記帳軟體多屬DOS作業環境，與網路申報視窗版之間無法批次銜接，而今經本局全力推展申報書媒體申報後，高雄地區之事務所多已具備此能力。

經本局多次建議財稅資料中心於九十三年一月起網路申報之營業人可於申報後直接列印含有電子收件章之申報書，避免再至稅捐機關領取蓋有收件章之申報書，另於九十三年四月起接受會計師或代理記帳業者申請批次傳輸網路申報，對推展營業稅網路申報助益匪淺，然而仍有更大的發展空間仍需推展建議如下：

- 一、零稅率清單網路傳輸：現行網路申報中有關外銷營業人所需佐附之零稅率清單，未能於網路上傳輸造成營業人仍需至稽徵機關送件，雖然在本局全力建議下業已建立媒體格式規範，本局亦已開發本項軟體於網站上供營業人運用，然財稅資料中心已於九十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公告零稅率清單媒體格式規範，建議期儘早將零稅率清單納入網路申報。
- 二、刪除網路申報需先行繳稅之規定：現行營業稅網路申報，如有應納稅額之案件均需先行繳稅後方能上傳資料，然而繳稅之方法僅有電子錢包之方式，造成營業人、會計師及代理記帳業者卻步不前，然依財政部七十六年八月二十五日台財稅第七六〇〇七五七五二號函釋：「營業人於營業稅法規定申報期限屆滿前，因故未能及時繳納稅款檢同繳納收據辦理申報，如已依照規定格式填具銷售額申報書或統一發票明細表者，稽徵機關可先行受理申報，其應補稅款，除應加強催繳外，並就其逾期繳納稅款部分加徵滯納金及利息。」，故依此釋函之原則，財稅資料中心可考量修改營業稅電子資料申報繳稅作業要點中有關「營業稅以網際網路申報，有應納稅額者應先採網際網路繳稅。」之規範，讓營業人無需先行繳稅即可上傳申報資料，以符合營業稅現行申報之作業方式，如此營業人均會熱於加入網路申報之行列，方能獲得營業人與稅捐機關雙贏之局面。

台北市政府公開遴選市庫代理銀行的經驗分享

臺北市府財政局專員 鄭玄恭

壹、前言

公庫制度是政府經理庫款收支、財務調度及保管公有財物的制度，藉由公庫收支及庫政管理，不但可協助政府預算的執行，也可確保公款及公有財物的安全，達成政府資金有效管理與運用的目的。

依公庫法第三條規定：「公庫現金、票據、證券之出納、保管、移轉及財產之契據等之保管事務，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應指定銀行代理。」所以，目前各級政府的公庫業務都是指定金融機構代理，並且是在相關法規中指定特定金融機構代理，例如中央政府指定中央銀行代理國庫；臺北市政府指定台北銀行代理市庫；高雄市政府指定高雄銀行代理市庫；臺灣省各縣市政府指定其所在地的臺灣銀行分行為縣市庫。而臺北市政府為使巨額公款及財物的保管更有保障，最近改以公開遴選的方式評選出財務健全、經營績效及服務品質良好的市庫代理銀行，則是全國各級政府的首創先例。本次公開遴選作業，從法令的增（修）訂到遴選作業完成，前後歷時達五、六年之久，在此特別將本府推動的所有作業步驟與辦理經驗加以介紹，以供其他政府做為參考。

貳、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的沿革與發展概況

臺北市自民國五十六年七月一日改制為直轄市後，為應市庫業務需要，於五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投資成立台北市銀行，依臺北市市庫規則第四條規定，為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代理臺北市市庫業務，並支援市政建設。

台北市銀行代理臺北市市庫業務，除設置公庫部做為市庫總庫外，在各分支機構內設置支庫，派員常駐本府部分行政中心、地下街經收庫款，並轉委託臺北市內其他金融機構設立代收稅款處代收各項稅款及非稅款，必要時另外委託保全公司收取款項。該行依據代理市庫契約的約定，經管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的現金、票據、證券的出納、保管、移轉及財產契據的保管事務，並配合市政需要執行各項財務措施，使庫款得以集中管理，靈活運用，進而調劑社會金融，促進國家經濟的發展。

台北市銀行於民國七十三年七月一日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為建立該行企業識別體系，於八十二年一月一日更名為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北銀行。為因應政府推動金融自由化，於八十三年首度跨區設立高雄分行。八十四年由區域性銀行改為全國性銀行，業務範圍擴及全國。八十六年現金增資二十億元，並於同年七月二十三日股票正式上市。為配合執行公營事業民營化政策，於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改制為民營。另為因應長期經營發展需要，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為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的子公司，並在同一天依法終止於臺灣證券交易所的掛牌交易。

參、本府公開遴選市庫代理銀行的作業步驟與時程

台北銀行自民國五十八年代理臺北市市庫業務以來，本府預算規模逐年大幅成長，且近年來因

民意高漲，民眾要求政府提供服務的質與量日益殷切，使得市庫代理銀行的業務與日俱增。目前該行代理臺北市市庫收支業務及經收本府四百多個機關學校保管款及各種基金專戶款項，平均月存量高達六、七百餘億元。但台北銀行已於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民營化，本市的市庫業務宜以公正客觀程序遴選出財務健全、債信優良、經營績效及服務品質良好的優質銀行代理，以提升對巨額庫款安全的保障，並強化為民服務品質。

本府公開遴選市庫代理銀行的作業步驟與時程簡要說明如下：

一、增（修）訂相關法令依據

（一）修訂臺北市市庫規則：本府目前指定台北銀行代理市庫業務的法源依據是臺北市市庫規則，該規則第四條規定：「市庫關於現金、票據、證券之出納、保管、移轉及財產之契據等之保管事務，除本規則另有規定外，以台北市銀行為代理機關。」為使改採公開遴選方式的作業有所依據，本府研議修正臺北市市庫規則部分條文，函請臺北市議會於八十八年審議通過，前開第四條條文修正為：「市庫經管市政府現金、票據、證券及其他財物，其中現金、票據、證券之出納、保管、移轉及財產之契據等之保管事務，市庫主管機關得委託銀行代為辦理（以下簡稱市庫代理銀行）。第一項之委託辦法另定之。」（註：九十一年臺北市市庫規則再修正為臺北市市庫自治條例）

（二）制訂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遴選及委託自治條例：依前開臺北市市庫規則第四條條文規定，市庫業務委託銀行代為辦理的法規依據應以辦法定之，但是臺北市市庫規則修正案經臺北市議會審議通過時作成附帶意見：「本規則第四條第三項之委託辦法未經市議會通過前，仍以台北銀行為市庫代理銀行。」依該附帶意見的意旨，市庫代理銀行的遴選及委託規定屬於地方制度法第二十八條第四款所稱的「其他重要事項，經地方立法機關議決應以自治條例定之者」，所以，市庫代理銀行的遴選及委託規定改以自治條例訂定。本府制訂的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遴選及委託自治條例於九十二年經臺北市議會審議通過，該自治條例全文共十八條，條文內容簡要說明如下：

- 1、第一條明定該自治條例的立法目的。
- 2、第二條明定市庫業務的範圍。
- 3、第三條明定遴選及委託作業的主辦機關。
- 4、第四條明定申請為市庫代理銀行的基本資格條件。
- 5、第五條明定招標文件應載明事項。
- 6、第六條明定申請為市庫代理銀行應繳交押標金及所需檢附的文件。
- 7、第七條明定遴選的審查程序及設立評選委員會。
- 8、第八條及第九條明定評選委員會的審查程序及審查項目。
- 9、第十條明定市庫主管機關與優勝銀行的議價及決標程序。
- 10、第十一條明定市庫主管機關得重新辦理遴選的情形。
- 11、第十二條明定決標後市庫主管機關的作業

程序。

- 12、第十三條明定代庫契約應載明事項。
- 13、第十四條明定市庫代理銀行違反相關法令致市庫遭受損害時，應負賠償責任。
- 14、第十五條明定市庫主管機關與市庫代理銀行解除或終止代庫契約，該市庫代理銀行應配合辦理的事項；及市庫代理銀行不履行交出代庫業務時，市庫主管機關得依行政執行法相關規定辦理。
- 15、第十六條明定公告市庫代理銀行的相關事項。
- 16、第十七條明定該自治條例所需書表格式由市庫主管機關訂定。
- 17、第十八條明定該自治條例施行日期。

（三）訂定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遴選及委託自治條例施行日期：公庫代理銀行的遴選，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九十年六月十四日（九十）工程企字第九〇〇二〇七二九號函釋，雖可不適用政府採購法，但本府仍參考政府採購法的精神，依臺北市市庫自治條例、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遴選及委託自治條例及財政部訂頒的地方政府遴選代理公庫要點等法令訂定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遴選及委託自治條例及評選須知暨相關書表（包含申請書、投標切結書、檢視清點表、評分表、評分彙總表等）及代庫契約範本。該須知的重點內容說明如下：

- 1、法令依據
 - (1) 臺北市市庫自治條例。
 - (2) 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遴選及委託自治條例。
 - (3) 地方政府遴選代理公庫要點。
- 2、市庫代理銀行代理臺北市市庫業務範圍
 - (1) 臺北市議會、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市營事業機構現金、票據、證券的出納、保管、移轉及財產契據等的保管事務。
 - (2) 收取各機關稅款及非稅款，並辦理彙解。
 - (3) 派員駐在各機關收取稅款及非稅款，或派員赴各機關收取稅款及非稅款，並辦理彙解。
 - (4) 委託其他金融機構（含農、漁會信用部、郵政機構等）代收稅款及非稅款，並辦理彙解。
 - (5) 經理本府公債的發行與還本付息事宜。
 - (6) 代售臺北市地區印花稅票。
 - (7) 兌付市庫支票。
 - (8) 其他與市庫相關事項。
- 3、市庫代理銀行的代理期間訂為七年，若代理市庫業務績效優良者，得再續約二年。
- 4、市庫代理銀行基本資格條件
 - (1) 總行設立於臺北市，並依銀行法組織登記，經營銀行業務。
 - (2) 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的比率高於百分之八。
 - (3) 淨值在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且最近三年淨值獲利率平均達百分之六以上。
 - (4) 經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長期債務信用等级為A級或相當等級以上。
 - (5) 最近四季逾期放款比率平均數低於全體本

（續下頁）

國銀行平均逾期放款比率。

5、申請人應繳納押標金新台幣五千萬元，並檢附下列文件：

- (1) 申請書。
- (2) 法人簡介及組織章程。
- (3) 法人登記證書影本。
- (4) 董事會同意申請受託代理臺北市市庫業務的會議紀錄。
- (5) 組織架構與董事、監事、總行及各分支機構主管以上現職人員名冊。
- (6) 經會計師簽證的最近三年財務報表（含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現金流量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
- (7) 須知第肆項規定基本資格條件的相關證明文件。
- (8) 估算的代庫成本明細表。
- (9) 申請代庫計畫書。

6、評選作業程序

(1) 初審：於受理申請期限屆滿七日內進行資格審查。

(2) 複審：

A、召開評選委員會議辦理複審，並通知初審合格申請人列席簡報及說明。

B、由評選委員會對合格申請人，就各項評選項目逐項審查評分，依評分結果評定名次，並按總名次低者予以排序，評選出前三名優勝銀行。

C、評分表的評分項目及配分比率如下：組織健全程度、銀行財務能力及經營績效占三十%；代庫計畫占五十%；不計息市庫存款基本存量占二十%。

D、前三名優勝銀行若有兩家以上總名次相同時，以評分表內「不計息市庫存款基本存量」項目評分高者為優先；若「不計息市庫存款基本存量」項目評分相同者，以「代庫計畫」項目評分高者為優先；若「代庫計畫」項目評分亦相同者，以「組織健全程度、銀行財務能力及經營績效」項目評分高者為優先。

7、議約及簽約

(1) 本府於評選結果公布後，依序通知優勝銀行議定代庫契約。

(2) 優勝銀行代理市庫計畫書所定的不計息市庫存款基本存量高於本府所定的底價者，本府應與優勝銀行先辦理議減價，議減價結果仍超過底價者，準用政府採購法第五十三條第二項規定辦理決標或第五十四條規定予以廢標。

(3) 本府與優勝銀行議定代庫契約，應先函請臺北市議會同意，並先以草約函報行政院核准後，才正式簽約。

8、公告市庫代理銀行

(1) 本府與優勝銀行簽訂代庫契約後，於十五日內公告其為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及其代理期間。

(2) 與本府簽訂代庫契約的新市庫代理銀行非原市庫代理銀行時，本府應通知雙方於一定期限內辦理代庫業務的移交。原市庫代理銀行若無特別原因並經本府同意者，不得延遲辦理。若因其延遲致臺北市市庫或本府遭受損失者，應負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

二、成立評選委員會

(一) 九十三年二月三日簽奉市長核可成立臺北市政府遴選市庫代理銀行評選委員會，委員人數包括府內委員六人及府外委員五人，共計十一人。

(二) 九十三年三月十七日召開評選委員

會第一次會議，討論及修訂完成臺北市政府遴選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招標及評選須知草案暨相關書表及代庫契約範本草案。

三、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公告辦理市庫代理銀行的評選，受理申請期限為九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同時頒布臺北市政府遴選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招標及評選須知暨相關書表及代庫契約範本。

四、九十三年五月三日邀請總行設立於臺北市的金融機構召開遴選市庫代理銀行招標及評選作業說明會。（註：該說明會共有華南商業銀行、臺灣土地銀行、台北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臺灣銀行、中國國際商業銀行、臺北國際商業銀行及國泰世華銀行等八家金融機構選派代表出席）

五、受理申請期限截止後，於九十三年六月三日辦理初審（資格審查）。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辦理複審，評選出台北銀行為優勝銀行。

六、九十三年七月十六日及七月二十八日與台北銀行議定代庫契約草約。

七、九十三年八月十七日本府第一二八三次市政會議通過市庫代理銀行遴選案及代庫契約草約。

八、九十三年九月依地方制度法第七十四條規定，函請臺北市議會同意台北銀行為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以及依公庫法第八條規定，函請行政院核准代庫契約。

九、俟行政院核准及臺北市議會同意後，本府將擇期與台北銀行正式簽約。

肆、公開遴選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的具體效益

本府本次以公開遴選方式評選出台北銀行為市庫代理銀行，具體顯現出以下的效益：

一、代庫成本合理反映：依代庫契約範本第十一條約定，市庫代理銀行代理市庫業務，不收取手續費及相關費用，由本府以不計息市庫存款基本存量（折算利息）抵付，超過基本存量部分應計息付予本府。目前

本府與台北銀行洽定的不計息市庫存款基本存量為六十億元，透過本次公開遴選作業，該行將不計息市庫存款基本存量降為三十八億元，使市庫代理銀行的代庫成本作合理反映，並增加市庫利息收入。

二、提升服務品質：透過公開遴選作業，可選出財務健全、債信優良、經營績效及服務品質良好的市庫代理銀行，提升對本府巨額庫款安全的保障，並強化為民服務品質。且依臺北市政府遴選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招標及評選須知規定，市庫代理銀行的代理期間為七年，若代理市庫業務績效優良者，得再續約二年。未來經由本府的監督與考核，更可促使市庫代理銀行在代庫業務及服務品質上積極提升。

三、保障本府債權及市民權益：本府於代庫契約範本第二條明定市庫代理銀行代理市庫業務應繳交履約保證金五億元，以保障本府債權。另代庫契約範本第十八條明定市庫代理銀行不履行代庫契約時自願接受本府依行政程序法第一百四十八條規定，以該契約為強制執行的名義。使市庫代理銀行於不履行契約時，可不經由訴訟程序，逕受執行，避免日後訴訟曠日費時，早日實現公益，本府債權與市民權益更多了一層保障。

伍、結語

公庫是經管政府現金、票據、證券及公有財物的機構，在政府的財務行政制度中，公庫制度扮演處理政府各機關收入、支出及經管公款、公有財物的角色，是財務行政中重要的一環，所以公庫代理銀行的經營體質、財務控管及服務品質是否優良更形重要。臺北市政府首創各級政府的先例，以公開遴選方式評選出市庫代理銀行，即是要以公正客觀的程序遴選出財務健全、債信優良、經營績效及服務品質良好的優質銀行代理臺北市市庫，以提升對本府巨額庫款安全的保障，並強化為民服務品質。本府此一以創意思考所啟發的創新經驗，值得做為各級政府的施政參考，以共同提升公庫制度品質及政府財務效能。

開班訊息

九十四年一月至三月

班名	訓練對象	訓練期間	訓練地點
地增稅及地價稅稽徵實務班第一期	稅捐處承辦業務相關同仁	94年1月3日至1月7日	本所401教室
菸酒稅及貨物稅研討班第一期	國稅局承辦業務相關同仁	94年1月3日至1月7日	本所402教室
綜所稅稽徵實務班第一期	國稅局承辦業務相關同仁	94年1月3日至1月7日	本所410教室
營所稅查核實務班第一期	國稅局承辦業務相關同仁	94年1月10日至1月21日	本所401教室
法制研討班第一期	各單位業務相關同仁	94年1月10日至1月28日	本所402教室
綜所稅稽徵實務班第二期	國稅局承辦業務相關同仁	94年1月10日至1月14日	本所410教室
徵課管理作業實務班第一期	國稅局承辦業務相關同仁	94年1月17日至1月21日	本所410教室
菸酒稅及貨物稅研討班第二期	國稅局承辦業務相關同仁	94年1月24日至1月28日	本所410教室
金融商品研討班	國稅局承辦業務相關同仁	94年1月24日至1月28日	本所401教室
徵課管理作業實務班第二期	國稅局承辦業務相關同仁	94年1月31日至2月4日	本所410教室
檢舉違章查核實務班第一期	各單位業務相關同仁	94年1月31日至2月4日	本所401教室
國庫業務研討班第一期	相關業務承辦同仁	94年2月16日至2月17日	本所401教室
國庫支付講習班第一期	相關業務承辦同仁	94年2月16日至2月17日	本所402教室
薦任主管研討班第一期	各單位業薦任主管	94年2月15日至2月16日	本所407教室
薦任主管研討班第二期	各單位業薦任主管	94年2月17日至2月18日	本所407教室
高普考稅務班第一期	各單位業務相關同仁	94年2月21日至4月1日	本所403教室
營業稅查核實務班第一期	各單位業務相關同仁	94年2月21日至3月4日	本所402教室
營所稅查核實務班第二期	國稅局承辦業務相關同仁	94年3月7日至3月18日	本所401教室
法制研討班第二期	各單位業務相關同仁	94年3月7日至3月25日	本所402教室
房屋稅及契稅稽徵實務班第一期	稅捐處承辦業務相關同仁	94年3月28日至4月1日	本所401教室

「信用交換交易」(CDS) 不利公司重整

譯自金融時報 (Financial Times) 十月十九日第十七頁文章
作者為Charles Batchelor 財政部財稅人員訓練所/副所長 桂先農譯

重整專家警告：信用衍生性商品市場快速擴張，要救援陷入困境公司，可能面臨成本及困難更高之威脅。

這個威脅是緣自目前最流行的信用衍生性商品—「信用交換交易」(CDS)，其將風險負擔從公司所有權分離，且將新又無經驗者送上重整談判桌。

Jeffries投資銀行重整專家Richard Nevins表示：“「信用交換交易」把公司所有權與損失風險分開，將產生債權人不合常理之動機，因為公司倒閉，債權人獲得更多賠償，而會阻礙成功之重整。”

投資人得透過CDS就其資產（如：債券及放款）購買保險，以保護自己免於違約所致之風險。如果信用事件發生（如：違約或破產），CDS購買者將獲全額理賠。

依照約定，如果信用事件發生，信用保護購買者將保險涵蓋價值之證券交給販售CDS者交換等值之現金。

銀行、對沖基金及證券商曾為CDS主要購買者，保險及再保險公司曾為CDS主要販售者，隨著市場發展，CDS就其本身表彰之權益已演變為可交易之證券。

因為受困公司名義上之債權人銀行早已透過CDS將其風險投保，故CDS對重整會有影響。

此種情形代表銀行至少不再有積極興趣參與債權人指導委員會尋求解決問題，銀行可能沒有意願提供所需額外資金使公司回復正常營運。

但對公司而言，最壞情況是CDS會讓銀行有積極興趣使公司破產，因為CDS契約是全額理賠，而拯救公司所獲償付遠低於原價。

資誠(PwC)金融服務部重整合夥人Steven Pearson表示：“在尋求解決問題之答案時，信用衍生性商品可能會影響參與者之策略，如果引發違約並依該衍生性商品要求履約，信用衍生性商品持有者可能獲得更好之結果。”

銀行、對沖基金及其他金融集團間CDS交易持續增加，CDS所有權在重整期間會變更，使長期債權人不能確定打交道之對象。

有時對象可能是已購買信用保險之代理銀行—其負責維持與其他借款者之聯繫並主持債權人委員會。

Latham & Watkins律師事務所(總部設於美國)破產措施部門主管 Bob Rosenberg表示：“如果聯貸銀行團之代理銀行已購買信用保險，對銀行團不再會採取同樣立場，事情會變的特別困難。”

如果銀行已透過CDS將風險移轉至保險公司或對沖基金，債權人委員會可能會由不懂重整機制者（保險公司或對沖基金）組成。

Close Brothers投資銀行公司重整部門主管Martin Gudgeon表示：我看到承接融資及公司風險之保險公司，已逐漸瞭解其等並不知悉真實情況。

一位重整專家表示：“如果債券持有人未參與公司經營，債權人指導委員會可能由無經驗者組成。在過去早已辦到的交易，與所涉公

司沒有關係之債權人無法達成，其缺乏尋求解決難題答案之經驗導致延誤及更高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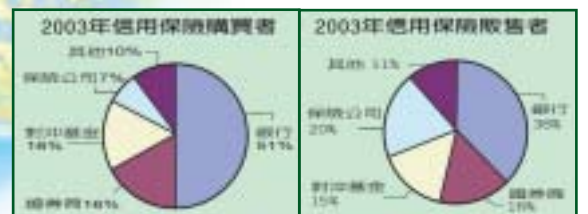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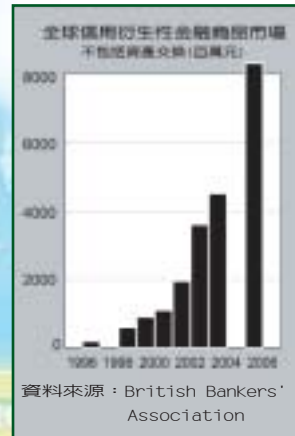
由於“墮落天使”（從投資等級降至風險等級或“垃圾”種類之公司）的出現，CDS在重整方面的角色已特別顯著。

CDS主要係針對投資等級公司之風險發行，投資等級公司不會被預期陷入經營困境及重整，但曾幾何時，績優公司包括Marconi, Alstom, ABB及Vivendi Universal 過去三年中已必須大幅變革。

一些銀行已就Marconi放款風險購買CDS保險，該等銀行曾反對此工程集團早先之再融通計畫，因為該計畫涉及使銀行放棄CDS之保險給付利益。

如果CDS會讓其他重整債權人遭遇困難，也會對持有CDS之機構造成問題。

銀行內部“中國牆”之建制（防止部門間資訊流通造成利益衝突），使處理重整之銀行職員不知其他部門是否持有同一重整公司CDS。



註：2004年全球信用衍生性商品市場交易值估計將達US\$5.000 billion
其他包括：corporates, mutual funds, pension-funds, government/export credit agencies

研究顯示OECD會員國的稅負正持續增加

OECD表示會員國兩年的租稅停滯期已經結束，北美成長最快

譯自：亞洲華爾街日報2004年10月21日第A5頁文章 作者：G. Thomas Sims 財稅人員訓練所/蔡佳靜譯

當利用低稅負來刺激消費者支出和企業投資以挽救脆弱的世界經濟時，一個全球性暫緩增加租稅的狀態將終止。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出版的研究指出，在為期二年的低稅期結束後，OECD三十個會員國的稅負將更加沉重，但他們也發現欲降低稅負將面臨阻力。

經濟研究員並不預期個人和公司所得稅會增加，但是也發現要減少稅負則會有阻礙。

一位慕尼黑HVB股份有限公司經濟研究員Martin Kachelrieb指出，「較高的租稅會不利於消費和投資，且對經濟成長有負面影響。」

在OECD會員國中，政府稅收佔國內生產毛額(GDP)比率從1965年的25.8%上升至2000年的巔峰37.2%。幾年前，在所得成長下以及深信社會福利制度之國家(例如富裕的歐洲國家)，並不拒絕稅負的增加。但是全球化促使各國政府扭曲其租稅制度，以提高其經濟競爭力並去除貿易與投資障礙。

在2001年和2002年，租稅降低使得赤字增加。2002年，稅負佔GDP比率下降至36.3%，而2003年，在觀察23個會員國後OECD預估，「降低稅率的時代可能即將結束。」

9個OECD會員國的稅負降低，但有13個會員國的稅負卻增加了，包括傳統的租稅天堂如愛爾蘭、墨西哥和南韓。加拿大則是穩定未變。

在美國，稅收佔GDP比例自2000年的高點29.9%急遽滑落至2003年的25.4%。整體而言，北美在稅負上狀況最好。墨西哥稅負佔GDP比例為19.5%，美國僅次於墨西哥，屬於第二低，加拿大則為33.9%，也是屬於低稅負的一群。歐洲平均來說稅負高達40%，其中瑞典為最高有50.8%。

所得稅過去幾年均降低，儘管在2003年有整體性的增加。租稅專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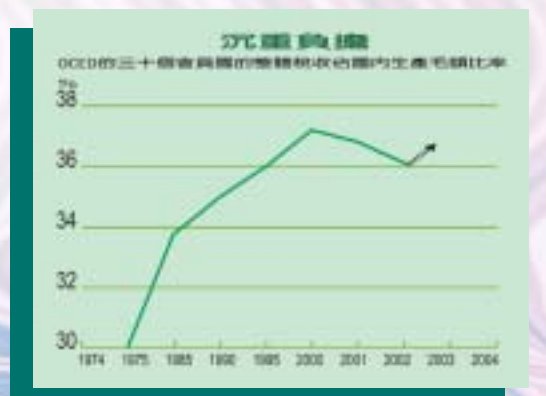
如Jeffrey Owens，他是OECD租稅政策管理中心的主管，Jeffrey預期所得稅將有重大改變。許多國家在過去幾年大幅刪減公司和個人所得稅。例如，瑞典的所得和利潤之稅負佔GDP比例從2000年的21.7%，降低至去年的18.5%。同期在美國則是自15.1%降至10.9%。

許多政府開始利用較高的加值稅和其他消費稅來彌補損失的稅收。Owens告訴記者，「人們還不了解所得稅已經產生戲劇化的改變。」經濟學者指出未來可能會避免減稅的一些因素。歐盟規定，二十五個會員國(其中十九個為OECD會員國)的預算赤字在任何一年都不得超過GDP的3%，且最終必須保持平衡或必須為剩餘。惟半數國家違反此3%的規定，因此往後這些國家可能必須提高稅收。

此外，由於低生育率以及平均壽命延長所造成老年人口增加的全球趨勢，這樣的壓力將使國家健保體系費用增加。

低稅率並非維持國家競爭力的唯一方法。上個星期由世界經濟論壇(World Economic Forum)出版的研究報告將芬蘭歸類為最具競爭力的經濟體，即使他們的稅負高達44.9%。美國的稅負較低，其競爭力為第二名。瑞典則為OECD國家中稅負最高者，其競爭力排名第三。

* OECD預期2003年將會高於2002年，但是目前尚無任何官方資料發布



公務英文用語集(9)

關稅總局簡任秘書 郭滄榮

Part III: Phraseology for Conclusion
(第三篇：結束用語)

A. To Lower Units (下行文)

8. 囑其辦理

Phrases (語彙)

Have directed the agency to undertake

Will have the competent subsidiary agency take action

Have required the unit to complete this task

Have ordered the office to perform the functions of

Examples (範例)

In response to your suggestion to loosen the current control on small-time trade across the border, we **will have the competent subsidiary agency** make a study and **take action**, as appropriate, to deal with the matter. (台端建議放寬邊境小額貿易管制規定一事，我們將囑交所屬權責單位研議酌辦。)

Concerning the comprehensive evaluation of the weapons to be taken out of commission as well as those to be put into commission, we **have required the unit to complete this task** as soon as possible.

(關於待除役武器及待啓用武器之綜合評估案，我們已囑該單位儘速辦理。)

9. 核屬可行

Phrases (語彙)

Has given the green light (or the OK) to

Has been assessed (or rated) as workable

Has been approved as practicable

Has determined it as feasible

Examples (範例)

Your plan to raise public awareness of the importance of nature conservation **has been rated as workable**.

(台端所提之加強大眾認知大自然保育計畫，核屬可行。)

The preliminary task schedule for the election of assemblymen as you have submitted, **has been approved as practicable**.

(所報有關民意代表選舉之前置作業時程，核屬可行。)

10. 應予照准

Phrases (語彙)

Approval is hereby granted to

Permission shall be accorded on

Will confer affirmation on the action of

Leave has now been given to

Examples (範例)

Approval is hereby granted to the initiative to split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the two adversaries.

(有關兩大對手間歧見之折中處理方案，應予照准。)

A definite **leave has now been given to** the group to launch a spy satellite around mid-August.

(該小組將於八月中旬發射偵測衛星一事，應予照准。)

11. 未便照准

Phrases (語彙)

Shall be unfavorably decided

Is not favorably considered

Disapprove of

Could not be acceptable

Examples (範例)

The suggestion to allow all domestic vessels to fly flags of convenience **is not favorably considered**.

(關於建請准許本國所有船舶懸掛權宜國籍之旗幟一節，未便照准。)

We **disapprove of** this plan because, by nature, it encapsulates an assertion of sovereignty.

(本方案由於隱含一個主權主張，未便照准。)

12. 應予緩議

Phrases (語彙)

Should be deferred

Must be postponed (or shelved, suspended)

Has to be put off

Must be held in abeyance

Examples (範例)

Owing to huge cost overruns, the construction of one additional diversion tunnel for the reservoir **should be deferred** until appropriate time.

(由於大幅超出預算，本水庫擬增建一條導水隧道乙案，應予緩議，俟將來適當時機再行考慮。)

This strategy, viewed by the public as a political drag on the nat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must be held in abeyance**.

(本項策略，由於大眾認爲其係拖累國家經濟發展的一種政治牽絆，應予緩議。)

13. 另行核示

Phrases (語彙)

Separate instruction will be issued for this matter

We will issue another directive in this connection

We will give a subsequent mandate for

Please wait for further instruction from

Examples (範例)

All high government officials should be pliant enough to get among the people. A **separate instruction** on concrete action lines **will soon be issued for this matter**.

(全體高級官員應柔化身段以展現親民作風，至相關之具體行動綱領，將於近期內另行核示。)

This preventative measure has triggered a strong protest from various segments of society. **Please**

take immediate action to appease the malcontents, and then **wait for further instruction from** higher authority to defuse the crisis.

(本項防堵措施已經引起社會各界之強烈反彈。請立即採取行動進行安撫不滿人士，並等候上級另行核示，以解除危機。)

14. 殊屬不當

Phrases (語彙)

Cannot be allowed to exist

Should not be brooked (or overlooked, condoned, countenanced)

Is not proper (or appropriate, justifiable)

Must not be taken for granted

Simply does not make any sense at all

Examples (範例)

This practice of spending big money on prestige projects has put a serious strain on national coffers; therefore, it **cannot be allowed to exist** indefinitely. (此類砸銀子辦理各種花俏計畫之作風已經造成國庫的沉重負擔，殊屬不當。)

Their untactful decision to reroute the parade without prior application to the police authorities **is not justifiable**.

(彼等未經事先申請警方許可，即率爾更改遊行路線，殊屬不當。)

15. 不得延誤

Phrases (語彙)

Should fulfill the requirement (or carry out the assignment) quickly

Must complete (or accomplish, perform, undertake) the task without delay

Should be enforced (or cleared, put into effect, put into operation, put into practice) without any procrastination

Have to push forward with the process immediately

Examples (範例)

To speed up the investigation, our head office has issued a directive informing the officers in charge that they **must complete the task without delay**.

(爲加速調查起見，總行已函飭經辦人員積極辦理，不得延誤。)

This sting operation, on which so many hopes are set, **should be put into effect without any procrastination**.

(本次肅貪行動乃眾人希望之所繫，應立即實施，不得延誤。)

(作者附註：公務英文用語集(8)第7條範例第1句原文 Results from post-facto collation of the Table A and Table B indicate that... 其中the係贅字，應予刪除。)

(待續)



高普考稅務班 第三期甲班學員受訓心得

台北市國稅局大安分局 李孝鐸

十月四日，我起個特早，帶著滿心的喜悅，迎接期盼已久的訓練課程。

一進財訓所馬上就被映入眼簾的綠意及紅花吸引，感覺真好！瓜棚下結了許多大大的絲瓜及小巧可愛的百香果，這樣的組合新鮮極了，讓人不由得停下來腳步抬頭細數一番。教室坐滿了來自四面八方的同學，雖然彼此尚未熟識，但是從大家的笑容裡可以感受到相同的愉悅及期待。

由於此次是稅務人員專業訓練，班上的成員工作性質也較基礎訓一致，大家都是來自各地的國稅單位，雖然大家負責的稅目不盡相同，但是「忙碌」卻是大家共同的心情寫照，於是還沒到自我介紹時間大家就開始你一言我一句地討論起來，教室顯得十分熱鬧。專業訓練的課程主要安排了各稅目的講解，請來的老師均具實戰經驗及豐富的閱歷，在上課的過程中，大家互不相讓，紛紛踴躍發言，在不斷此起彼落的提問下，都能在老師的解說下迎刃而解，每次上完課後，大家彷彿都被老師醍醐灌頂似的個個都增加了好幾成的功力。除了專業性的課程外，所裡特別安排了茶道、有氧舞蹈及健康養生講座等有益身心的課程。大家不分男女老少，一同在老師的帶領下做著相同的動作，運動細胞強烈的同學馬上就可以跟上老師的節奏，但我不論多努力、多認真仍然是趕不上拍子，一不小心還撞到手，撞到桌子時所發出的巨大聲響，還讓隔壁的同學忍不住狂笑起來，雖然當時我顯得有些狼狽，但是我還是很開心能有這樣的經驗，接觸這樣的活動也讓我的休閒活動多了幾項新的選擇。

下課之後的時間是另一個安排的重點，附近的景美夜市早在第一個星期就被我們攻佔了，服務單位在台北的同學們分頭各盡地主之誼，紛紛帶領著來自中南部的同學前往台北各地探索，由於捷運及公車的便利，舉凡淡水鐵蛋、烏來攬車、貓空泡茶、九份芋圓、公館小吃、士林夜市、北投溫泉，那怕是大安森林公園或是國父紀念館，台北到處充滿了我們的足跡。

就在不冷不熱的台北11月天裡，我們終於要各分西東了，誰說離別時一定要傷心流淚呢？分離才是下次相聚的開始。今後我們都要帶著滿滿的回憶回到工作崗位上努力，相信在公務繁忙之餘，一想到在這六個星期所經歷的種種，大家都會打從心裡發出微笑吧！最後感謝所裡各位長官及輔導員的用心及照顧，讓我們的專業訓練可以圓滿結束。回去之後大家一定要持續保持聯絡，彼此互通有無，一同分享生活上的喜怒哀樂。因為當公務員是一輩子的事，站在稅務的工作上我們更要克盡職守，一起努力地為國家的財政把關。大家一起為自己的公務生涯努力地刻畫出一道彩虹吧！！



海關頌 特考關務班結訓學員表演

歷經一個月訓練，我們結業了。
關務乙班的同學謹以一篇詩歌朗誦，表達我們的感謝與祝福。
並以課堂所學描繪海關工作的特性與未來。
我們將它定名為……
海關頌

從四方雲集台北，我們即將散於四方。
何其有幸跨過公職的門檻。
久旱逢甘霖，金榜題名時。
各項專才，匯聚一堂

感謝各位官長們140個小時（連颱風假都要補課）的用心安排與教導。
祝福130位同學前程璀璨。
日日夜夜，陪伴我們的不再是一夜孤燈，幾載寒窗。
昂首闊步，整束行囊。
踏入24小時服務的海關。
即將迎接我們的：
是港邊星夜的長堤，是旅人喜悅的目光。
是船笛遼遠的低鳴，是747引擎隆隆的迴音。
這些英俊美麗的背影。
(啊！應該不只背影美麗吧...)
自此將堅定的出現在我們端莊的國門。
或者盯著X光檢查機隱沒在機場地下。
有時在零下20度的貨櫃裡執勤。
也有人要在攝氏5、60度的船艙內把關。
稽徵稅收的同時要熟悉1000項的貨品分類。
打擊私梟的同時更要注意安全，精通六法。
問：我們查緝槍枝毒品不是要攜帶槍枝嗎？
答：放心吧！我們的私梟有良好的傳統。

前輩們辛苦了！在此謹致上我們崇高的敬意。
——包括機場辛苦的小黑(汪汪)及帶它的「狗官」
這一襲素裝終將榮譽的傳承。
(唉！如果制服能再好看一點就好了。)
我們誓將投入專業、創新與熱誠。
加強風險管理，落實事後稽核。
以服務便民為己任。
以現代化廉政海關為目標。
前方的江水用寶貴的歲月已衝破萬里。
讓我們得以營造更大的浪。
我們將延續現有海關優良的國際水準。
(流利英文) Our customs has been graded "professional", many countries would like to learn our customs system.
(台語：剛剛念這段的是我們班上英文最差的)
承先啟後，繼往開來，矢志從公，全力以赴
問：現在裁罰獎金不是已經取消了，為何需要那麼拼命呢？
答：放心吧！我們的長官會盡全力幫我們爭取的。

從四方雲集台北，我們即將散於四方。
何其有幸，履我所長。
越溪女，英宮妃，脫劍橫溪，易水猶寒。
問明朝大旗誰舉？
巾幗壯士，英雄美人，今日當關。

定稿暨演出者：何惠娟·何佳蓉·池鈺雯·陳麗真
羅文毅·劉猷中·陳泰元·劉兆富

邁向國際化的財訓所



財稅人員訓練所專員 蔡佳靜

繼本所今年夏天陸續啓用之廚房、籃網球場等場地，讓受訓學員們得享有優越的用餐品質及更好的運動場所之後，本所的另一建設重點——位於三樓的多媒體簡報會議室已於日前完工。

本所簡報會議室於十月一日開工，十一月二十日完工。這段期間在本所三樓研討室及視聽教室上語言課程的學員們，得忍受偶爾傳來的施工噪音，不過，當你看到這間設備新穎且美觀大方的簡報會議室，這一切的代價都是值得的。推開隔音門，首先映入眼簾的是一端牆上醒目的本部logo，強調了本所的存在性。深咖啡色的木製會議桌及灰色的會議椅，伴著柔和色澤的地毯及牆面，帶給人一種舒適的空間感。

可容納五十人的簡報會議室，在規劃時便充分考量其功能性，因此擁有先進的視訊會議設備，電動投影銀幕、可任意變換的燈光照明等設備，並結合自動控制系統，可讓使用者可依照不同的功能來變換環境並控制全場情況，例如遠端視訊會議、簡報、影片欣賞，甚至是一般會議的錄音錄影，都可以很方便的進行。

此外，本所一樓大廳一並裝設了大型LED字幕機，具有雙排字的顯示功能，讓受訓學員一走進本所大門，即可以藉由字幕機上看到本所的重要活動訊息或是對學員們貼心的叮嚀及祝福。

多媒體簡報會議室的完工，讓本所的硬體設施環境更往國際級水準邁進，未來將繼續提供更好的環境給所有本部受訓同仁們。